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北基管理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農水北基字第1138182119號

附件：如說明



主旨：113年度第三案淡水區馥樂社區國有公用不動產房屋第一次公開標租案(坐落：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二段223號10樓)計1戶。

依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

公告事項：

一、租賃標的物：詳附表。

二、租賃期間：自簽約日起至租期屆滿日止1~2年(雙方約定)。

三、年租金及競標方式：租賃標的物以年租金為底價，由投標者以有效標之投標金額不低於底價之最高者得標。

四、押標金及繳納方式：押標金(詳附表)，逕向金融機構開立本票戶名「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北基管理處」。

五、履約保證金(押金)：得標者應自得標日起20工作天內，完成租賃簽約手續，押標金轉為履約保證金(押金)(為得標年租金標價金額除以12個月之2倍數)，不足數於簽約前補足，未依規定期限內繳清履約保證金及完成租賃簽約手續者，視為放棄得標權利，所繳押標金不予發還。

六、投標規定事項：

(一)投標資格：投標者須具有法律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域內有租賃不動產權利之工商行號、人民團體、國內外法人，公務機關及有行為能力之自然人。

(二)招標相關文件標封套、投標單、投標須知、空白租賃契約書逕自本處網站(網址:<https://www.iapke.nat.gov.tw/>【公告訊息】→【標租標售】)下載，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

(三)投標者應於113年9月10日(星期二)上午9時前，將投標文件以「郵寄」或「專人」送達本處總務組收發，逾時寄達者視為無效。

七、現場察看時間：公告時間上班日10時~16時止，請先提前一日來電預約。

八、開標時間地點：民國113年9月10日上午10時在本處四樓會議室公開開標，當日如遇颱風，則順延至上班日開標。

九、其他投標規定事項：

(一)租賃標的物之地籍資料，請投標者自行向地政機關查閱。

(二)公告所列標的物，本處得因故停止標租，投標者不得異議。

(三)本公告為刊登事項，悉照投標須知及租賃契約辦理。

(四)本公告事項，如刊登錯誤或字跡不清，以實貼本處公告(佈)欄為準。

(五)本處承辦人電話：

(02)2629-3333分機15林先生 分機18方先生。